

## 地下钱庄内幕起底： 80后庄主被称“地下央行”行长

■本报记者 蒋皓

9月12日，青年经济学家段育文接到北京温州企业商会副会长林步贵的电话。林步贵开口就说：“帮帮我！我被骗了5000万元。”林步贵是典型的温州人，能吃苦，很会做生意。他1979年来到北京，经历重重艰辛，终于积累了上亿元的资产，成为北京赫赫有名的商界人物。然而，这个曾经叱咤商场的温州商人，如今也遭遇了“地下钱庄”的骗局。

几个月前，几个杭州人来到北京向他借了5000万元的巨资，投入到地下钱庄的生意中去。对于地下钱庄，林步贵有所耳闻，他知道地下钱庄是非法的，运营模式是通过高利贷牟取暴利，所以开始不愿意借钱。但对对方许以高额利息，还有杭州的几套别墅做抵押，林步贵就把钱借给了对方。等了两个月，到该付利息的时候，对方的电话号码却成了空号。

### 地下钱庄 呈现鲜明地域特征

“地下钱庄怎么会有那么多的骗子？”林步贵不停地质问道。

段育文对他解释道：“地下钱庄来借你钱，必然是预谋很久的事情。先去报警，走司法程序。”

目前，段育文最担心的是，自己会不会遭遇地下钱庄的打击报复？随着他的著作《借贷危机》的出版，书中所揭露的地下钱庄如何集资、如何运营、如何牟取暴利的真相也日益被世人所知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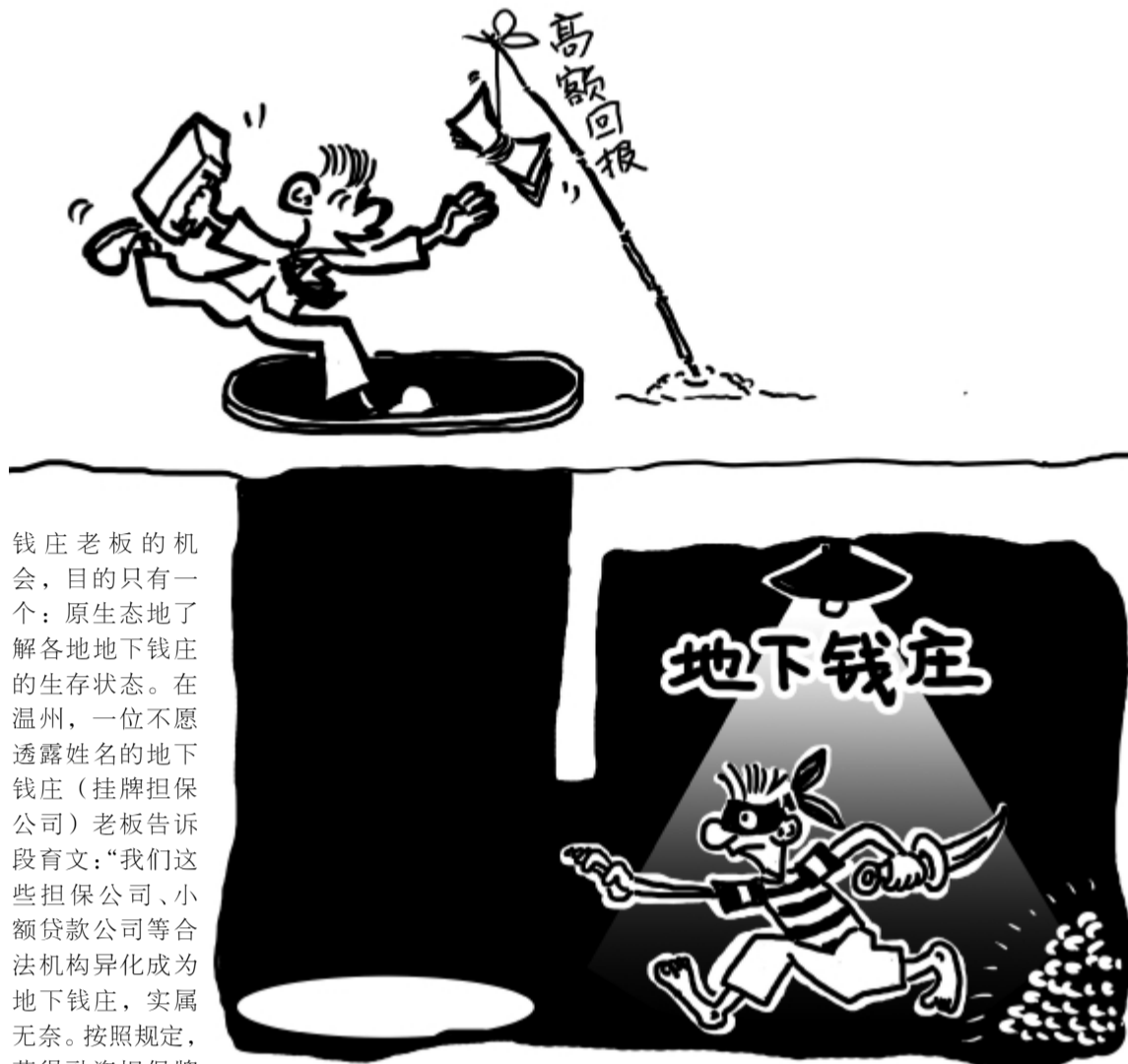
浮现在段育文脑海里的是近年来暗访地下钱庄的那些日子。一路从内蒙古跑到温州，再跑到江苏、东北，再去山东、福建和广东，其中的辛苦和险恶非常人想象。

段育文了解到的事实是触目惊心的——温州地下钱庄，可谓中国借贷危机的策源地；福建地下钱庄，每年非法资金流达上千亿元；鄂尔多斯地下钱庄，有近2000家分布，触角甚至伸到了陕西神木；东北地下钱庄，黑社会色彩浓厚；山东地下钱庄，大批韩国人参与其中；江苏地下钱庄，部分政府官员深陷；广东地下钱庄，神秘的“百慕大三角”；湖南地下钱庄，广东“进攻”中西部地区的跳板……

非法吸存、非法放贷钱庄在中国大多数省份均有，尤以江浙和东北地区表现突出，在各地分别以标会、台会、互助会等形式出现；非法买卖外汇的地区以广东、福建、山东为主，这类钱庄主要分布在广东、福建、山东等沿海地区，在广东、福建以非法买卖港元、日元为主，在山东等地以非法买卖韩元和美元为主；非法典当、高利贷的地区以湖南和江西为主，包括一些已被国家清理整顿的典当行也转为地下继续经营。

### 金主、庄主和借主的“食物链”

段育文极力寻找接触地下



王利博制图

钱庄老板的机会，目的只有一个：原生态地了解各地地下钱庄的生存状态。在温州，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地下钱庄（挂牌担保公司）老板告诉段育文：“我们这些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等合法机构异化成为地下钱庄，实属无奈。按照规定，获得融资担保牌照的担保公司必须和银行合作，向银行打入保证金获得银行认证后，才可以向银行将保证金放大5倍，给相关方进行担保。”

该老板坦言，自己的担保公司也在做借贷中介，收益不菲。比如，一笔1亿元的直存款业务，可拿到借款额2%至3%的额外提成。所谓直存款，就是借款人虽符合银行的放贷标准，但由于银根紧缩，银行的信贷额度已用完而无法放贷。于是，借款人为了该银行吸收一定数额的存款就成为从银行贷款的前提。借款人没法筹集到存款只能求助地下钱庄，这时，就有金主（有放贷需求的个人或企业）将约定款项存入指定银行，然后由银行按正常程序向借款人放贷。借款人需向金主贴息，而庄主属于服务于金主的中介。

“金主去银行办理定期存款，并将银行存款单和一年内不查阅不动存款的承诺书给借款人看，按照行情，存入银行一年，金主不仅可以拿到4.14%的银行利息，还可以一次性拿到借款人额外支付的近5%的贴息。如按活期存款办理，借款人必须向金主支付18%至20%的贴息。一般我们从上线那里，以两三分的月息进货，然后再以六七分的月息出货，从而赚取利息差。”该老板说。

该地下钱庄老板举了一个例子，来表示与下家签订的合同都有些“门道”。

他举例说：假如陈某融资2000万元，周转1个月，提供房产抵押等材料，抵押物价值在融资额两倍即4000万元以上，办

妥抵押手续后，以个人名义出借资金。白纸黑字的借条上写明的利息不一定高，但是在资金真正借给陈某之前，“高”利息就已支付了。按月息8分利算，借款方事先就要支付160万元的利息，利息通常直接在借款中抵扣，陈某借条上的借款是2000万元，事实上他只拿到1840万元。

正如该地下钱庄老板所言，后来根据段育文的调查，温州地区所有正规担保公司的资金流量还不足地下钱庄资金流量的1%，归根结底的原因还是相差巨大的利息回报，融资性担保业务只赚2%至2.5%的手续费，地下钱庄最低额至少都在10倍以上。

### 80后庄主 年操盘百亿元资金

在福建福清，段育文巧遇了警方刚刚抓获的一个大型地下钱庄的老板——沈鹏。按照警方的叙述，沈鹏是福清市地下钱庄的“庄主”。沈鹏的地下钱庄窝点被捣毁的当天，他的非法货币交易量就达到3000万日元，警方估算沈鹏的地下钱庄每年的资金流量至少达到百亿元人民币。

见到沈鹏时，段育文不敢相信，这么一个福清市最大钱庄的庄主，竟然长着一副稚嫩的脸孔，年纪看起来也就是25岁出头，这个80后竟是叱咤福清市地下钱庄的大庄主，让人感觉不可思议。当问起如何走上非法买卖外汇，做地下钱庄生意的时候，他显得很健谈。

沈鹏的地下钱庄位于福清市

龙田镇福田商业城。从表面看，那个商业城只是一个设施再普通不过的楼层，在沈鹏被抓前，每天从那里出入的现金量，高峰时以千万计，要远远超过国内许多银行的地方分行。“我们有很多招徕客户的生意经，像我们这样规模的钱庄，服务和信誉甚至做得比正规银行还要好。只要一个电话，从国外汇入的外币，一天时间就可以到达客户手中。而且我们的地下钱庄的兑换牌价基本都比银行还高。”沈鹏说。

服务周到，信誉良好，再加上海外渠道，沈鹏的钱庄发展得相当迅速，很快成为福清地下钱庄的资金，承接小钱庄消化不了的大单。中小钱庄像储蓄所一样围绕“央行”形成一个地下金融网络——而沈鹏就像是“央行”的行长。

按照沈鹏的说法是，警方破获了一起刑事案件，而该案件涉及的黑钱是经沈鹏的地下钱庄流转的，警方由此顺藤摸瓜，最后逮着了这条大鱼。“要是没有这起刑事案件，警察可能永远抓不到我。”沈鹏说。

沈鹏的被抓让一批地下钱庄裸露在阳光下，但这样并不能从根本上使其断绝，许多钱庄的运营方式更趋隐秘。在福清，像沈鹏这样的大“庄主”保守估计至少还有数个，他们与沈鹏相比，在规模上并不逊色，但手段更加隐蔽。为什么不能彻底打击这些非

法的地下钱庄呢？段育文说：“福清的市场需要，是地下钱庄存在的最大原因。简单快捷也是福清地下钱庄的最大优势，而且钱庄还可以轻易把你的日元换成你想要的任何外汇，汇率比银行还要高。”

### 银行资金 变相流入地下钱庄

有哪些人在放贷给贷无门的中小型企业？除了民间资本，银行也难以置身事外，甚至有银行资金也充当了民间拆借的“二传手”。据报道，银监会原主席刘明康曾表示，目前中国沿海地区约有3万亿元的银行贷款流入民间借贷市场。

段育文在调查中发现，民间借贷出现了新特征：资金多元化，甚至境外资金加入到民间借贷行列，银行资金也通过各种渠道变相流入民间借贷的池子。银行资金更多时候以一种更为隐蔽、合法的方式流入民间借贷市场。温州有些知情人称，一些银行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套取资金关系，与人合伙开担保公司，以假实业的方式把钱借出来，再翻倍贷出去。

温州商人胡汉民坦承，多次通过一些银行领导贷款，都是私下进行。曾经在胡汉民急需资金的时候，温州一家国有银行信贷部的工作人员对他“施以援手”，从2009年7月开始，150万、80万……陆续借了700多万元给胡汉民，月息4分。

根据段育文在温州的调查，温州的银行资金还通过上市公司、国企等途径，流入民间借贷市场。银行低息贷款给上市公司或国企，上市公司可以委托贷款高息发放出去，银行收取正常贷款利息和委托贷款手续费，各得其所。而一些国有企业或大型企业从银行贷款，利率上浮到年息8%左右。地下钱庄给这些企业每月2分利，年息24%。除去还给银行的利息，企业净收16%的净利。

温州市金融办主任曾坦承，银行资金流入高利贷市场的行为确实存在，这与监管失职相关。由于信贷需求旺盛，许多企业纷纷转行从事高利贷业务，一些大型企业从银行低成本拿到贷款后，放高利贷，赚取巨额利息、利差，实际成为高利贷市场从银行融资的平台，一些国有担保公司、财务公司也利用国有银行的资金，偷偷地放高利贷。

银行疯狂地染指到地下钱庄的高利贷交易，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因为如果高利贷仅限于民间资本领域，波及面可能还不算大，但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一些国企和银行涉足这一领域，经济一旦下行或将带来系统性风险。如果钱是从银行流入民间借贷，资金链条慢慢拉长，借钱的企业经营出现无法偿还的情况，最终会对银行产生冲击，牵连的经济体也会越来越多，从而有可能发生“中国式的次贷危机”。

延伸

## 地下钱庄的 合法化之路

■本报记者 蒋皓

著名经济学家许小年曾积极呼吁，中小企业急需得到国有银行以外的资金支持，所以有必要让东南沿海的地下钱庄合法化。

1984年9月，中国第一家私人钱庄“方兴钱庄”诞生了，比中国人民银行温州分行的开业还早了一个月。当地几家国有银行和信用社的头目上门交涉，称私人开办钱庄属于非法行为，并要求立即停业，温州市政府也下达了“先不试办”的传真电报。庄主方培林无奈，开业的第二天就把牌子摘掉了。“方兴钱庄”在见过一天阳光之后就转入“地下”，成为了温州众多地下钱庄的一员，此后数年间，“方兴钱庄”一度浮沉于“地上”、“地下”、“合法”与“非法”之间。

虽然顶着“非法”的帽子，但一方面民间需求尤其是中小企业资金需求旺盛；另一方面，民间资本充足；地下钱庄的存在和繁荣一直是公开的秘密。著名经济学家茅于軾呼吁，政府需放开民间借贷，民间的钱不一定要存在国有银行，应鼓励更多的资金来源参与到借贷市场中，只有这样才能保证资金运作的效率，从整体上降低民间借贷的利率，使钱能灵活地流动到有需要的地方，盘活民间金融就是帮助国家经济的高效运作。此外，必须给民间借贷立法，使其区别于民间非法集资。

青年经济学家段育文补充说，对于民间借贷，如果没有详细的掌控方案，这些游离于银行经营以外的资金长期处于暗箱操作的状态，政府及金融部门就不能获得资金投向的第一手资料，民间借贷甚至可能涉及其他犯罪，金融及其财政政策工具的运用也会受一定的阻碍。

而央行首次表态，建议民间借贷合法化，传递着两个信号：一是以商业银行为主体的我国金融业，对有资金需求的企业或个人，存在着爱莫能助的事实或心理负担；二是借助民间借贷的力量，活跃资金投放市场，无论对有资金需求的企业或个人，对平民百姓通过闲散资金投资增益，还是对各商业银行本身，利都必然大于弊。

“央行建议民间借贷合法化的做法，十分聪明。”这既能保持和促进商业银行规范化自主经营，也给商业银行“够不着”、供应不满的中小企业或个人一条出路，让他们的资金需求得到另一种方式的融通。段育文评价，民间借贷合法化一说，真正缺乏的是承载合法化民间借贷的实施细则以及维持民间借贷合法化运转的中介机构。

民间借贷是正规金融有益和必要的补充，应该阳光化规范化。一是对合理、合法的民间借贷予以保护。二是对投资咨询公司、担保公司等机构的借贷活动，各地政府和金融监管部门要依法加强监督和引导。三是对非法吸收公众存款、集资诈骗等非法集资、高利转贷、金融传销、洗钱、暴力催收导致的人身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公安、司法部门应介入，严厉打击。

### 阳光保险业内首推 电子保单托管服务

## 携手银联 打造安全 网购环境

伴随网销保险的迅速发展，纸质保单正逐渐被电子版所替代，这也引来了市场对于电子保单安全性的担忧。为了打造安全的网购环境，阳光保险近日携手中国银联在业内率先推出一项创新的电子保单新服务——电子保单托管服务。此次阳光保险所推出的电子保单托管服务，是在客户授权的前提下，将不含客户隐私信息的电子保单以加密的方式托管于中国银联后台系统，客户登录中国银联电子保单服务网

站，输入相关查询条件后，可查询或下载阳光保险的电子保单。

这一看似简单普通的网络查询平台却有着深远的社会意义。阳光保险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保单生成趋于电子化，保险单据将由保险公司单方面进行保存，若发生保险条款纠纷时，客户举证较为困难，并不利于保护客户的权益。而电子保单托管服务在很大程度上可以保障客户的权益。

据了解，为了贯彻节能减排发

展思路以及降低保险公司运营成本，近年来越来越多的保险公司将电子保单作为电子化服务的重点，并大力进行推广。但客户对于电子保单信任度不高，担心选择电子保单后保险公司拒绝赔付，而自己手中又没有纸面的证据，或者存在保险公司是否会单方面篡改电子保单中的保障责任等顾虑，这些都阻碍了电子保单的发展。

为了突破电子保单的发展困境，阳光保险大胆创新，与中国银联

跨领域深度合作，共同推出电子保单托管服务，为用户打造安全放心的网购环境。

具体而言，客户可以通过两种方式进行电子保单托管操作，如登录阳光保险官网(www.sinosig.com)，在购买保险产品时选择“电子保单托管服务”，或者登录进入阳光保险官网的会员中心，在会员中心针对要托管的保单，选择“我要托管”。在完成托管动作后，可登录中国银联电子保单服务网站(http://enotes.unionpay.com/e-

policy/index.jsp)，输入保单号及其它身份信息，查询或下载电子保单，此项托管服务目前对客户完全免费。

目前，因电子保单托管服务尚处于试点阶段，只有阳光保险官方网站在售的房产财产保险提供此服务，凡今年8月起客户购买的这一产品均可以进行电子保单的授权托管。阳光保险正在加紧其它产品应用此服务的开发工作，并继续深化与中国银联的合作，为客户提供更安全、便捷的保险服务。